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二期）建设
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0686-2611BB154542Z

采 购 人：北京市商业学校（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
限责任公司党校）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3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7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0686-2611BB154542Z
- 2.项目名称：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 3.项目预算金额：166.372472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166.372472万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166.372472	/	购置一批实训中心设备设施及辅助系统，具体详见《采购产品一览表》

-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交货或 6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也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5 月 10 日至 2026 年 05 月 15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06 月 0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商业学校（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校）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曹八西路 28 号

联系方式：010-8176326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甲三号

联 系 方 式：giaoruoyun@cbwtc.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关敬辉、马倩、乔若云

电 话：010-85343417/342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急救模拟训练及考核系统 5.0。</u>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 <u>2026年5月19日10点30分</u> 考察地点： <u>北京市商业学校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曹八西路28号。</u>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点 <u> </u> 分 召开地点： <u> </u> 。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u> </u> ；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 <u> </u> ；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u> </u> ；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u> </u> ； (6) 其他要求（如有）： <u> </u> 。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r> <td>包号</td><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 <tr> <td>/</td><td>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二期）建设项目</td><td>批发和零售业</td></tr>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批发和零售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二期）建设项目	批发和零售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 <u> </u> 。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3.3 万元整，特别提示：请在交易附言或备注栏中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提交： (1) 支票 (2) 汇票 (3) 本票 (4)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5) 汇款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建议投标人采用汇款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使用供应商单位账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汇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全称）：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农商银行总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2000000311990 开户银行代码：402100007149。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擅自撤销投标的； (2) 中标人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中标人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 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10</u>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 <u>书面形式</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u>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第二业务部 马倩</u>； 联系电话：<u>010-85343417</u>； 通讯地址：<u>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甲三号</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以最终中标价为基准收取费用； 缴纳时间：<u>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u>
其它补充事宜		
如在招标各环节中出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违法行为，相关情形将被上报财政部门，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四)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

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

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

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

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

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

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 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 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 截止时点: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 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 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 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 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 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3-2项规定。 3、本表序号3-3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_50_\%$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_50_\%$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_50_\%$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_50_\%$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_45_\%$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_45_\%$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

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__10__%的扣除，用

- 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

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3_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商务部分 (6分)	业绩	3分	投标人或制造商的业绩证明(须销售给最终用户,至少含一项核心产品),需提供合同主要内容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至少包括双方签注字盖章页、合同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每提供1个有效业绩证明得1分,最多得3分。	投标人提供的每个业绩均须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服务承诺	3分	投标人对保证质量、时间、履行职责、维护业主利益及职业道德等方面的承诺及处理专业疑难问题能力或提供其他延伸服务等内容的承诺,有实质性措施的每有一条得1分,满分3分,没有不得分。	/
2 技术部分 (64分)	技术要求	20分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20分;未加▲号项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减1分,超过20项的不得分;加▲号项每有一项不满足的减2分,超过10项(含)得0分。	投标人应点对点应答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全部条款
	技术证明材料	6分	技术证明材料全部提供的得6分;每有一项未提供的减2分,超过3项(含)得0分。	证明材料是指:根据技术参数表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技术力量	23分	发明专利: 投标人或制造商所投产品具有相关发明专利的,每提供1份专利证书得1分,最高得2分。	/
			环保资质: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适用医学教学模型产品中国环境标志(II型)产品认证证书的得2分(为保证产品无毒无害、无重金属超标)	/
			专业能力: 投标人或制造商有支持国家级、省级技能竞赛案例、(大学生技能竞赛、中医技能竞赛)、省级住培结业考试案例和国家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案例的且有竞赛、考试官方证明材料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满分5分	/
			技术支持方案: 考核对总体技术方案的理解和阐述,提出的方案是否内容齐全、结构完整、表述准确、条理清晰,满足项目需要,综合比较方案是	投标人须结合对本项目的理解,针对第五章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支持

			否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和较强的地域适用性。 (1)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7 分； (2)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则得 5 分； (3) 方案虽进行阐述但不能够完全满足招标需求则得 3 分； (4) 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则得 0 分。	方案。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的内容，从对本项目需求理解方面进行分析阐述。 (1) 分析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且满足招标要求，得 7 分； (2) 分析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采购需求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分析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 5 分； (3) 分析满足招标要求，但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未进行进一步的详细阐述，得 3 分； 分析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得 0 分	投标人须结合对本项目的理解，针对第五章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分析。
	售后服务能力	2 分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认证范围为医学教学设备、教学设备(含教学仪器)、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的售后服务的 GB/T27922-2011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规定的五星级要求证书的得 2 分	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售后服务方案	8 分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的内容，从对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人员团队方案方面进行分析阐述。 (1) 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且满足招标要求，得 8 分； (2)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采购需求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分析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	投标人须结合对本项目的理解，针对第五章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

			及措施，得5分； （3）方案内容满足招标要求，但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未进行进一步的详细阐述，得3分； （4）方案内容的应答仅部分满足招标要求，得1分； （5）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得0分。	
	培训方案	5分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的内容，从培训方案（含培训资质、培训经验、培训手段、培训内容、培训课程及安排等）方面进行分析阐述。 （1）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且满足招标要求，得5分； （2）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采购需求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分析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3分； （3）方案满足招标要求，但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未进行进一步的详细阐述，得1分； （4）方案内容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得0分	投标人须结合对本项目的理解，针对第五章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
3 价格 部分	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2.5及2.6。
4	政策性得分	/	/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介绍

结合智慧养老专业的教学和实训需要,急需购置老年评估、护理和康复等设备设施,以模拟真实的养老机构环境,供学生进行学习照护实践操作,让学生操作护理设备、认知康复设备等,满足在校学生学习需求和养老机构在职人员的培训需求,满足竞赛以及社会服务需要。该项目是基于现有软硬件设施设备基础上,根据智慧养老专业教学和实训的实际情况,结合国家要求的数字化专业升级改造的需求,通过升级改造现有场地(为保证购置符合学校场地的实际要求,需要到实地勘测),新建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二期)(约120m²)。购置一批实训中心设备设施及辅助系统,具体详见《采购产品一览表》

二、采购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项金额	是否为核心产品	产地(国产/进口)
1.	心理健康测评系统(包括心理档案系统)	套	1	47,800.00	否	国产
2.	老年人心理自助系统	套	1	12,446.00	否	国产
3.	早老干预系统	台	1	57,850.00	否	国产
4.	VR情绪调节反馈系统	套	1	48,500.00	否	国产
5.	智能身心反馈音乐放松仪	台	1	23,800.00	否	国产
6.	呐喊宣泄仪	台	1	25,780.00	否	国产
7.	心理宣泄器	套	1	5,600.00	否	国产
8.	艺术心理辅导箱1	套	1	5,800.00	否	国产
9.	艺术心理辅导箱2	套	1	4,500.00	否	国产
10.	老年人音乐疗愈套件	组	1	5,580.00	否	国产
11.	老年人能力评估系统	套	1	55,300.00	否	国产
12.	模拟病房交互式护理实训平台	套	1	125,800.00	否	国产
13.	中风者模拟体验装置	套	2	3,600.00	否	国产

14.	OT 综合训练工作台高级版	组	1	3,600.00	否	国产
15.	训练用阶梯套装	个	1	5,980.00	否	国产
16.	步行测量地胶	卷	10	5,500.00	否	国产
17.	简易上肢功能评价器	组	2	1,000.00	否	国产
18.	拉力器	台	2	6,400.00	否	国产
19.	电子视力检测仪	台	1	350.00	否	国产
20.	认知功能训练箱	套	1	2,800.00	否	国产
21.	明尼苏达手工灵巧测试套件	套	1	1,433.72	否	国产
22.	人体数字交互平台及人体穴位模型	套	1	67,500.00	否	国产
23.	多功能中医技能训练与考核模型平台 3.0	套	1	18,000.00	否	国产
24.	交互式中医经络信息采集系统 2.0	套	1	120,000.00	否	国产
25.	推拿手法训练及考核系统 1.0	套	1	268,500.00	否	国产
26.	手部训练+足部反射区+耳穴模型	套	4	1,200.00	否	国产
27.	经络穴位模型	个	1	4,900.00	否	国产
28.	中医理疗学习套装	套	1	4,780.00	否	国产
29.	急救模拟训练及考核系统 5.0	套	1	215,600.00	是	国产
30.	包扎训练平台 2.0	套	1	4,400.00	否	国产
31.	交互式止血训练手臂	套	1	21,000.00	否	国产
32.	交互式止血训练腿	套	1	22,504.00	否	国产
33.	成人指压止血模型	套	1	13,600.00	否	国产

34.	移动交互式血压测量训练及考核系统	套	1	24,000.00	否	国产
35.	移动交互式男性导尿训练及考核系统	套	1	22,000.00	否	国产
36.	移动交互式女性导尿训练及考核系统	套	1	23,000.00	否	国产
37.	移动交互式灌肠训练及考核系统	套	1	28,500.00	否	国产
38.	海姆立克操作仿真套装	套	1	3,500.00	否	国产
39.	肩梯	个	1	650.00	否	国产
40.	步行训练用倾斜板	个	1	2,800.00	否	国产
41.	口肌训练器	个	2	703.00	否	国产
42.	呼吸训练器	个	2	860.00	否	国产
43.	吸痰器	台	1	328.00	否	国产
44.	适老化地胶	平米	120	38,400.00	否	国产
45.	课程资源建设费用	门	3	211880.00	否	国产
46.	虚拟仿真课程资源建设	项	1	95700.00	否	国产

三、产品指标要求和实施方案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如不满足将在技术评审中扣分，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具体详见附件一：详细指标参数。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 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满足最终用户展示及教学目的。
2. 满足最终用户在使用过程中日常和人为损毁后的长期维护服务项目
3. 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中心需满足最终用户实际教学理论与实操需求
4. 逐项列出产品详细技术指标
5. 智慧健康养老综合实训设备需满足最终用户实际场地地面、墙面、顶部设备集成要求。

6. 根据最终用户实际场地现状，为满足现场布局及授课要求，需求方统一组织安排现场踏勘，投标方需参与实地场地勘察并出具布局图，视为有效投标。

6.1 现场勘察时间及具体要求：定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上午 10:30 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欢迎各投标申请人自愿参加。

6.2 踏勘流程：由采购人代表简要介绍项目的基本情况；投标申请人代表根据踏勘情况提出问题，由采购人代表予以解答。

6.3 踏勘注意事项：

（1）每家投标申请人至多允许 2 人参加踏勘，有意参加踏勘的投标申请人需在 2026 年 05 月 18 日中午 12:00 之前将拟参与踏勘的人员姓名及联系方式加盖单位公章后以邮箱的方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2）请各踏勘参与人准时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上午 10:30 在北京市商业学校北京昌平区北七家镇曹八西路 28 号学校门内集合，迟到将不予接待；

（3）踏勘参与人不得打听其他投标申请人的信息，提问时亦不得透露自己的单位名称和个人姓名；

（4）踏勘参与人只能针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技术条款或踏勘现场的情况进行提问，其余无关问题一律不予解答。

四、服务要求

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内容、技术支持及相关资料，须符合国家知识产权相关规定，无侵权行为，同时严格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对服务过程中涉及的老年健康数据、学生信息等隐私数据进行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篡改或用于其他用途。

2、 涉及软件和著作权的产品需要提供所有人的正式授权。

五、验收标准

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应在 10 天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2.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详细指标参数:

附件一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要求
1.	心理健康测评系统 (包括心理档案系统)	主要功能: 心理健康测评系统是用于评估个体心理状态、筛查心理问题、辅助心理干预的专业工具。 技术要求: 1. 减震防护箱 箱 体 特 性 材质坚固耐磨抗震便于携带运输。 开关方式: 按压锁扣 2. 测评答题器 答题器尺寸不低于 151.3*76*13.5mm 充电方式: Type-C 直充、磁吸充电 10 个 心理健康测评系统含软件 (包括心理档案系统) 量表管理用户管理危机干预数据统计 3. 测评管理系统 前台测评端: 先选择测试量表, 再选择测试人员, 最后录入本次测试名称, 即可开始测试。 后台管理端: 包含发起测试、用户管理、量表管理、报告管理、危机干预、数据统计等功能模块, 管理员可在此发布测评计划、查看测评结果、进行预警分析等。 (1) 量表本土化、具有科学的信度和效度; (2) 量表包括评估条目和评分标准两部分内容; (3) 在线测试, 能够适时给出测评结果; (4) 对结果进行科研统计、分析; (5) 具备个体数据储存功能, 形成档案 以便查询和个体纵向对比; (6) 档案管理功能; (7) 人性化操作。
2.	老年人心理自助系统	主要功能: 系统具备至少十大功能模块: 包括不限于心理专家、心理音乐、心理成长、心理图片、心理自助、心灵鸡汤、心理影院、注意力训练等。 系统具备心理测试报告数据管理功能, 支持多用户档案管理, 采用分级权限保护, 具有管理员和来访者角色权限, 管理员可查看所有来访者信息及报告。

		技术要求： 屏幕不低于 41 寸 CPU:主频不低于 1.8GHz 内存：不低于 8G 硬盘：不低于 256G（固态） 分辨率：不小于 1920*1080 像素 可触摸实现操作；具有语音外放功能；界面适时切换功能；数据自动完成计算统计及汇合功能；可与网络连接。
3.	早老干预系统	主要功能： 具有智能筛查模式：根据患者的临床表现，计算出包括定向、知觉、视动作组织、思维运作、注意和集中力的多种能力筛查。 智能分析系统：根据筛查结果得分，系统提供智能化分析，结果以图形化得分、图形化对比、剖面图等多种显示方式，直观明了，系统可对历次评定结果进行图形化对比，还可对历次评定结果的剖面图进行对比分析。 技术要求： 系统用于对老人认知功能康复进行检测、处理、编辑、储存，包括键盘输入、信号输入、编辑、幅度控制、信号输出、存储、打印功能。 硬件技术指标： 内存：8 GB 或以上； 硬盘：512 GB 或以上； 显卡：高清核显或以上； 声卡：立体声卡或以上； 打印机：支持 A4 打印，内存≥2MB， 麦克风：专业型定向型麦克风 有源音箱： 摄像头：USB 接口 工作台车：一体化设计操作平台，美观大方
4.	VR 情绪调节反馈系统	主要功能： 结合虚拟现实（VR）的沉浸式体验与生理 / 行为反馈技术，用于帮助用户识别、调节情绪状态的智能系统。 技术要求： 产品固态不低于 240GB 产品显卡:不低于 1060 独立显卡，单眼分辨率不低于:1080x1200 像素组合分辨率不低于:2160x1200 像素产品屏幕:不小于 50 寸高清液晶屏； VR 心理健康资源库是将 VR 技术与心理健康辅导、老人心理规划相融合，利用 VR 达到缓解

		用户心理压力、减缓焦虑情绪、放松身心等效果。使用户体验多种类职业生涯模拟实操，任意切换场景沉浸式体验心理宣泄放松 VR 内容
5.	智能身心反馈音乐放松仪	主要功能： 用于老年人音乐放松训练，缓解不良情绪。 技术要求： 含体感型音乐放松椅（含电动操作系统、内置音乐随动系统、操作遥控系统）、不低于16G 视听资料 U 盘、催眠球、催眠眼罩、音乐耳机、音乐治疗导论书籍播放。
6.	呐喊宣泄仪	主要功能： 通过引导用户大声呐喊来释放负面情绪（如压力、愤怒、焦虑等）的心理调节设备，结合了声学感应、互动反馈和心理引导设计，核心功能围绕“安全宣泄 - 实时反馈 - 情绪疏导”展开。 技术要求： 1. 外观大气:整机尺寸不小于高 174cm，宽 105cm，不低于 43 寸触控操作屏，底座尺寸不低于长 85cm，宽 45cm，符合人体高度设计，方便用户使用机身采用优质冷轧钢板材质，模块化结构，面板采用高端进口亚克力，绝缘性能优良，经久耐用。中间采用透明亚克力配以 LED 灯带，绚丽美观且大气，灯光渐变效果让视觉更加柔和舒畅。 2. 机体 LED 灯多样化，可任意调节变幻效果； 3. 压力测评:不少于 50 道测试题，在 60 分钟内完成，可测试当前来访者的压力等级，并给予建议和指导； 4. 十大宣泄主题训练:每个主题都有相关的语音引导，在即定主题模式指导下进行呐喊宣泄，智能引导到一个正确的途径下进行，有效宣泄并提升情绪管理能力。包含主题:挫折成败环境适应、家庭关系、恋爱情感、情绪管理、人际交往、生命认知、学习工作、应激调节，自知自省，宣泄结束后，系统会给予相应的指导和建议。 5. 自定义主题功能:直接进入呐喊宣泄界面，通过呐喊的方式，能根据宣泄者呐喊时长、释放的最大压力值和总共消耗的压力值，作出相应的建议和指导，提高学生的实践操作能力：呐喊宣泄仪的使用需要学生具备一定的操作技能和沟通能力。在教学过程中，学生可以通过实际操作呐喊宣泄仪，学习如何引导老年人使

		用该设备，如何与老年人进行有效的沟通和互动，以及如何根据老年人的情绪状态和反馈调整干预策略。这有助于提高学生的实践操作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使他们毕业后能够更好地适应智能养老工作岗位的需求。
7.	心理宣泄器	主要功能： 通过配置要求中的设备设施引导老年人心理宣泄，建立积极心态。 配置要求： 1. 智能发声宣泄人 1 个； 2. 皮革宣泄人 1 个； 3. 立式宣泄球 1 个； 4. 毛绒宣泄棒 4 个； 5. 摔打宣泄球 1 个； 6. 惨叫猪 1 个； 7. 惨叫鸡 3 个； 8. 宣泄手套 2 副； 9. 宣泄壶 1 个； 10. 打气筒 1 个。 技术要求： 1. 智能发声宣泄人：宣泄人总高度不低于 180cm，其中底座高度不低于 20cm，底座直径不低于：55cm。人体采用发泡软体材质，一体成型，外面为定制宣泄人服装，很好的保护了使用者 2. 皮革宣泄人：总高度不小于 175cm，底座直径不少于 60cm。人体优质 PU 皮，内部弹性填充物，金属骨架，底座加厚型塑料。可加水或加沙固定。 3. 立式宣泄球：击打部分采用高档 PVC 球皮与高弹力橡胶内胆制作，具有回弹快、耐重击的特点。 4. 摔打宣泄球：手柄直径不小于 22cm，羊角直径不小于 45cm。采用高档加厚 PVC 材质，结实耐用。 5. 惨叫猪：捏后能发出充满绝望的惨叫声，是发泄的好道具。特点：乳胶材质，环保无毒。 6. 惨叫鸡：捏后能发出充满绝望的惨叫声，是发泄的好道具。特点：乳胶材质，环保无毒。 7. 宣泄手套：优质 PU 皮，内部压缩海绵一次成型，有很好的透气性，可有效缓解撞击。 8. 宣泄壶：ABS 树脂材质 9. 毛绒宣泄棒：高密度棉填充。 10. 使用方便省力。

8.	艺术心理辅导箱 1	主要功能： 满足 40 人教学需求，用于展示给学生现场教学。打造温馨舒缓、充满年代感的养老环境，安抚情绪、舒缓身心，同时兼顾适老性与实用性，特规划以下怀旧氛围环境产品，全方位贴合老年群体的身心需求，营造宜居、暖心的康养空间。 技术要求： 根据行为训练的基本原则，即安全第一、切合实际需要、便于操作、易于维护等要求，根据客户需求，联合国内著名心理学科机构和顶级专家，借鉴拓展训练和体验式教学原理，结合目前广泛开展的团体心理活动与素质拓展训练，根据行为心理学、认知心理学、体育心理学、工程测量、人体工学等领域的原理和知识，开发出了易于操作、简单可行的心理行为训练课程及器材。 可做游戏项目包含并不限于：布轨电车 无敌风火轮 穿越电网 鼓舞人生 呼吸的力量 突破雷阵 齐眉棍 珠行万里 园之魅力 趣味躲避球 四平八稳 袋鼠跳 神笔马良 我相信 巧思妙解
9.	艺术心理辅导箱 2	主要功能： 满足 40 人教学需求，用于展示给学生现场教学。打造温馨舒缓、充满年代感的养老环境，安抚情绪、舒缓身心，同时兼顾适老性与实用性，特规划以下怀旧氛围环境产品，全方位贴合老年群体的身心需求，营造宜居、暖心的康养空间。 配置要求：通过必要道具营造出怀旧、静心、养生、适老四大核心用品。 技术要求： 怀旧照片、投影氛围灯 2 个、 养生茶道一组、适老专用茶桌 1 个；香薰灯 4 个、静心流水摆件 1 组、艺术插花 10 组
10.	老年人音乐疗愈套件	主要功能： 满足 40 人教学需求，用于展示给学生现场教学。 配置要求： 手摇铃 40 组；铃鼓 5 组；双头木鱼 5 组；高低音木鱼 5 组；泡泡机 2 盒；沙铃 5 组；响板 50 组；木槌 50 组；气球伞 1 组，三角铁 5 组；铜拔 1 组。

11.	老年人能力评估系统	系统功能要求具备：病历管理，认知能力评估、认知康复训练、阶梯式训练等模块。 技术要求： 控制主机参数：CPU 频率$\geq$四核 I5 2.0GHz，内存$\geq$8G，固态硬盘$\geq$512G，键盘、鼠标标配。液晶显示器：品牌显示器，尺寸$\geq$21.5寸，支持高清显示。 触摸显示器：品牌触摸显示器，尺寸$\geq$21.5寸，支持高清显示。 打印机：激光打印机，支持 A4 打印，内存$\geq$2MB，接口：高速 USB2.0。 麦克风：专业型定向型麦克风，含话筒架，背极式驻极体，心型指向。 有源音箱：2.0 有源音箱，失真度（%）：$\leq$0.5，信噪比：$\geq$80dba，功率$\geq$2W*2，声道：双声道，摄像头：USB 接口，即插即用免驱型摄像头。配备方便操作的工作台。 系统功能部分参数： 1. 病历管理：患者信息登记，为患者建立病历档案。 2. 认知能力评估：包含定向能力、注意力、语言能力、执行能力、记忆能力、计算能力、日常知识、推理能力 8 个方面，其中，语言能力又包括表达、听理解、视理解和命名，其中分为甄别试和等级试测试。 3. 认知康复训练：康复训练与评估有机地结合，对每个患者的每项评估，通过康复建议实现康复个性化，为每个患者量身定制康复训练方案。 4. 阶梯式训练：设计了与评估相匹配的七种能力康复训练，每一种能力的训练分为初级、中级和高级三个难度等级，根据个人差异将每个难度又分成了更细的训练内容。 5. 训练项包括：结构组织能力（空间理解、空间综合、方位判断）、定向能力（时间定向、地点定向、人物定向）、专注能力（视觉专注、听觉专注、连线游戏）、语言能力（复述、命名、判断、理解、阅读、组句、选择、匹配）、记忆能力（形象记忆、逻辑记忆、运动记忆）、计算能力（直接运算、间接运算、创造性运算）、推理能力（次序推理、图像推理、事件推理） 6. 开放式平台设计：康复师出题界面和患者做题界面，康复师可以根据不同患者进行康复方
-----	-----------	--

		案设计，使康复方案的设计更加灵活和个体化。采用开放式平台设计，治疗师可根据患者实际需求输入训练方案，可插入声音、患者家庭图片、动物语音、动画训练情景、配合训练提示等等，可自由控制训练时音、奖励时间及方式，为治疗师提供最方便的个体化设计平台。
12.	模拟病房交互式护理实训平台	主要功能： 融合交互技术与康养领域专业知识的综合性实训平台，主要用于提升康养服务从业者的实操能力、应急处理能力及人文关怀素养。含盖： 交互式鼻饲训练，运用虚拟现实技术，内置虚拟病人、器械，模拟病房环境，可进行鼻饲操作流程训练。 交互式超声雾化吸入训练，运用虚拟现实技术，内置虚拟病人、器械，模拟病房环境，可进行超声雾化吸入操作流程训练。 交互式吸痰训练，运用虚拟现实技术，内置虚拟病人、器械，模拟病房环境，可进行口鼻腔吸痰法操作流程训练。 交互式吸氧训练，运用虚拟现实技术，内置虚拟病人、器械，模拟病房环境，可进行氧气吸入操作流程训练。 交互式心电监测训练，运用虚拟现实技术，内置虚拟病人、器械，模拟病房环境，可进行心电监护监测操作流程训练。 情景式 PICC 维护训练，运用虚拟现实技术，可进行 PICC 维护操作流程训练。 操作以交互方式呈现，至少包括消毒、医疗垃圾的分类管理，并且将更换接头的操作流程、要点列入重点练习和考核的范畴。 交互式电除颤训练，运用虚拟现实技术，内置虚拟病人、器械，模拟病房环境，可进行电除颤操作流程训练。 交互式口服给药法训练，运用虚拟现实技术，内置虚拟病人、器械，模拟病房环境，可进行口服给药操作流程训练。 技术要求： 配套考核互动评价平台： 1. 支持至少 2 种 PBL 课程模式：基础医学 PBL 模式、临床医学 PBL 模式。 2. 教师 APP 可设置小组数量，及每小组建议人数。 3. 支持用户随时以扫码方式加入课程。

		4. 支持组长可转让身份给小组内其他成员，组长可以控制场景切换，小组其他成员将同时进入此场景。 5. 支持组长进行场景问题作答。 ▲6. 支持教师学生回顾已结束课程，并查看小组作业、能力维度、自评互评结果。（需提供软件证明截图） 7. 支持教师查看本组织下所有学员成长曲线。 技术要求： 触摸主机 屏幕比例：16:10，能效等级：一级能效系统：Windows 11 带 Office，显卡：AMD 核显，硬盘容量：不少于 512GB，屏幕特性：高色域(100%sRGB)，内存容量：不少于 16GB，显卡型号：集成显卡，屏幕类型：IPS，屏幕尺寸：不小于 13.3 英寸，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920*1200，屏幕刷新率：不低于 60Hz。
13.	中风者模拟体验装置	主要功能： 满足学习者体验中风老年人状态。 技术要求： 三角靠枕医用 1 个；膝盖助力器 1 个 手腕加重物，运动护肘关节套 1 个，身体负重沙袋 1 个；腿部负重沙袋 1 个；约束手套一副
14.	OT 综合训练工作台高级版	主要功能： 满足学习者 OT 综合训练使用。 技术要求： 操作台不小于 180*80*80cm，组件：上肢协调功能练习器（手指），分指板、堆杯、铁棍插板、木插板、套圈（立式）、几何图形插板、认知图形插板、模拟作业工具、上螺丝、上螺母、磁性组。
15.	训练用阶梯套装	主要功能： 满足学习者评估老年人基础运动能力使用。 技术要求： 1. 单向或双向或三向； 2. 主体框架钢材； 3. 扶手杠高度可调节； 4. 侧向额定载荷$\geq 70\text{kg}$； 5. 阶梯额定载荷$\geq 135\text{kg}$； 6. 表面铺材防滑
16.	步行测量地胶	主要功能： 满足 40 人教学，测量老年人步行状况步态评估分析地垫，足内外翻扁平足检测筛查，步道

		康复中心地胶。 技术要求： 单卷规格：0.45*0.75 米 ， 厚度不小于 3mm 数量：10 卷 材料安全环保。
17.	简易上肢功能评价器	主要功能： 改善上肢活动范围，提高肢体协调控制能力及平衡能力 技术要求： 体操棒与抛接球组合柜，通过带棒做操和抛接球活动。
18.	拉力器	主要功能： 防止和矫正脊柱弯曲、驼背，配合复式墙拉力器可以训练上肢、胸部肌肉力量和耐力 技术要求： 胸背部矫正运动器（配拉力器），拉力器个数 2 个，每个拉力器配 12 个配重块，每块 1kg，最大行程不小于 100cm
19.	电子视力检测仪	主要功能： 用于综合检测评估老年人日常视觉功能。 技术要求： 自带散光/红绿检测视标 可进行多项视力检查 散光测试 被测眼注视散光表，若散光表上各条黑线浓淡一致表示无散光或有极少散光情况；若浓淡不一致，则存在散光情况。 红绿检测视标，节能环保材质。 字迹清晰必须配光源。
20.	认知功能训练箱	主要功能： 老年人认知能力训练。 技术要求： 认知图形拼图 2 套 智力几何图形插板 2 套； 阶梯积木 5 套 中风手功能训练箱 1 组 穿绳串彩珠手部精细功能训练 2 套
21.	明尼苏达手工灵巧测试套件	主要功能： 老年人动手能力训练。 技术要求： 木插板(小号+中号+大号)组合； 手平衡协调训练器； 分指板-组合

22.	人体数字交互平台及人体穴位模型	主要功能： 系统结合最新计算机三维技术，建立仿真人体数字虚拟模型，与真人比例大小且含肌肉解剖的中医模型形成新的中医针灸穴位的互动教学模式，方便了老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的。 系统功能：结合最新计算机三维技术，建立仿真人体数字虚拟模型，集计算机电子技术与中医腧穴理论实训于一体。 技术要求： 触摸一体机≥55 寸含支架 触摸技术：电容触摸屏 背光技术：LED 防眩光屏 亮度：400cd/m² 对比度：1600:1 显示颜色：1.07B Colors 显示分辨率：不低于 3840*2160（16:9）
23.	多功能中医技能训练与考核模型平台 3.0	主要功能： 满足中医技能训练及考核要求，可进行拔罐、艾灸、刮痧、砭术多项中医技能的训练及考核。 技术要求： 1. 高仿真背部模型，由头部至臀裂处，模型具有和真人同比例的背部肌肉造型，模型具有完整头部外形； 2. 模拟皮肤柔软有弹性，触感真实，皮肤表面可捏起； 3. 模拟皮肤采用新型耐火、耐高温复合材料制成，可进行真实的拔罐、艾灸操作，高温不会损伤模型； 4. 模型具有真实的背部骨性标志，可触及肩胛骨、颈椎、各胸椎、腰椎的棘突等骨性标志； 5. 可进行真实的拔罐操作训练考核；（需提供体现产品功能的实物照片），可进行闪罐操作；可进行走罐操作；真实模拟人体背部皮肤、肌肉组织结构，拔罐操作真实吸附于模型体表； 6. 模型可模拟立姿、俯卧姿，可进行投火法、贴棉法拔罐操作训练及考核； 7. 可使用刮具、砭具等临床真实器具进行刮痧、砭术操作训练及考核； 8. 使用真实艾条、艾柱进行悬起灸、雀啄灸、回旋灸、隔姜灸、隔盐灸等操作的训练及考核。 9. 配套个性化评分 APP ▲（1）评分 APP 功能包括学生身份认证、在线评分、离线上传、评分分享至微信、成绩统计下载等。可以通过扫描身份证，获取学生姓名

		和学号（身份证号）；支持拍照获取学生头像。（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 （2）具有离线评分功能，支持考官手写签名。断网后依然可以进行评分，网络恢复后系统自动上传考试数据。学生成绩可以网页形式分享到微信里，让学生及时了解自己的考试成绩及各细则项分数情况。 （3）支持以评分表为单位，将评分表中的所有学生的成绩汇总以 Excel 格式，通过微信方式导出。
24.	交互式中医经络信息采集系统 2.0	主要功能： 主要用于中医身体监测,有利于用 “监测结果”解释理论,例如通过观察 “面相,脉象,经络,指导学生对老人健康调理与护理的实际依据,增强对理论的认同与应用 技术要求： 1. 通过双手接触掌式经络检测模型,启动检测,可呈现经络与脏腑关联知识、经络循行顺序、当前检测状态等信息 2. 检测模型满足人体工学设计,手掌与掌式经络检测模型完全贴合,手指分别与模型对应,共含 11 对皮肤电检测电极。 3. 检测模型搭配检测桌面,便于立式快速检测,减少不必要的动作。 4. 检测电极要求 (1) 测量阻抗范围为 $500\ \Omega \sim 10K\ \Omega$, 误差 $\leq \pm 10\%$。 (2) 检测电压 $\leq 24V$ (RMS) 。 (3) 检测电流为直流输出, 且检测电流 $\leq 0.5mA$ (RMS) 。 5. 检测工作站配置要求: 内存 4G 及以上; 显存 1G 以上; 硬盘不小于 1T。 6. 显示屏要求: 不低于 75 寸立式触控显示大屏。 7. 被检测时间 ≤ 40 秒 (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8. 十二经络检测功能: 可通过手型经络检测设备采集人体手部反射生理信息, 对十二经络进行循环检测。(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9. 检测时展现三维立体人体及经络循行运转动画。 ▲10. 检测提示功能: 具有检测提示功能, 系统可按照检测顺序显示当前检测部位、经络、脏腑的相关信息。当被检测部位与电极接触不良

		时，系统暂停检测并给出提示。（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11. 检测曲线监控：具有检测数据曲线实时波动监控功能，方便实时了解检测状态。 12. 检测倒计时提醒：具有实时显示单条经络及全身十二经络检测进度的展示部分。 ▲13. 检测完成后，支持通过扫描二维码，下载经络检测报告，报告包含经络信息检测柱状分析图，经络能量直观展示、问题经络及关联症状。（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25.	推拿手法训练及考核系统 1.0	主要功能： 用于推拿手法训练及考核。 技术要求： 1. 产品由推拿模型人、实时高清摄像系统及智能软件系统组成，可以进行临床常用推拿手法示教、学习、训练及考核。 2. 模型内置多种高精度传感器，多个姿势体位，内部电路处理系统运行嵌入式操作系统，实时、精确采集操作数据。 3. 推拿手法实时捕捉，完整录制操作情景及手法细节。 4. 系统实时记录、分析、统计模拟人操作数据，结合实时视频，全方位反馈操作手法的“行”，即手法外在可见的动作形式，包括手法操作体位、时间、力量、速度、幅度、频率、熟练程度等参数，为教学和考核提供可靠数据支持。 推拿模型人： 1. 推拿模型为一全身仿真人，典型亚洲男性外形特征，包括完整的头部、躯干和四肢，身高1.75m，体重接近成人，高仿真皮肤手感。 2. 模型人颈部可满足前后左右各角度被动活动，力度及活动范围宛若真人，双侧肩、肘、髋、膝关节可满足正常生理活动范围内的被动运动。以上关节设计使模拟人可实现仰卧位、俯卧位、坐位等体位调整，并自主保持，满足推拿各种手法所需。 3. 可进行揉法、揉法、按法、推法、拿法、抖法、摩法等推拿手法数据准确采集。 ▲4. 模型背部可多维度感应推拿微小力的实时变化，包括推拿手法微小力合力大小与方向、推拿三维分解力、推拿力量作用点与力量作用范围，可记录考生推拿手法施力的吸定点、施术部位，采集并追踪力度的大小、方向、频率、操作次数等信息。（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

		照片) ▲5. 模型腹部可检测推拿微小力大小、力量作用点与力量作用范围，记录考生推拿手法施力的吸定点、施术部位，采集并追踪力度的大小、频率、操作次数等信息。（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6. 背部和腹部压力检测范围 0-32 千克，精度达到 100 克左右。 7. 模型左右肩内置传感器可检测推拿手法操作力度，检测范围 0-30 千克，精度达到 100 克左右。 ▲8. 模型头部和四肢可检测实时角度姿态，可记录推拿抖法、扳法、摇法的角度、幅度、频率、次数信息。（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9. 模型人支持无线和有线两种方式与智能软件系统通讯。 10. 根据推拿操作设定情景，模拟人可进行操作结果语音反馈，及时提示操作手法的力量大小。 11. 模拟人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可满足持续 10 小时以上的使用，电池可免工具更换或拆除。 实时高清摄像系统： （1）落地式可移动捕捉摄像头，可自由活动，带有可锁定的脚轮。 （2）高度可调范围 1.7 米-2.6 米左右；摄像头角度 360 度可调。 （3）IP66 防水，工作温度-30℃-65℃，浪涌防护等级 4000V。 （4）可完整录制手法操作细节，操作可进行回放。 （5）采集视频可自动存储并上传到服务器。 智能软件系统要求： 1. 系统自动寻找连接推拿模型人，在线检测连接状态，显示模拟人电量。 2. 可实时进行数据分析，可记录的手法数据包括微小力合力、三维分解力、角度、频率、幅度、做功、离散度、稳定性等。 3. 系统内置大量的推拿手法理论学习资料，包含文字、图片、视频，可供学生进行推拿手法相关理论知识学习。 4. 系统通过多种方式表现推拿手法，包括：实时合力曲线图、瞬时频率指示、瞬时幅度指示、角度指示盘、推拿力分布热力图、三维力瞬时分解图、三维力曲线图等。
--	--	--

		5. 可通过本系统采集专家标准手法的数据，多种方式数据图形与操作手法视频同步集合，真实记录专家的操作过程。 6. 系统内置一指禅推法、滚法、擦法、推法、拿法、按法、摩法、揉法、摇法、搓法、抹法、点法、拍法、击法、抖法、振法、扳法等常见推拿手法，供学生自主练习和考核。 7. 教师可对理论学习资料进行增加与编辑。 8. 教师可进行网络化推拿手法题的组卷与考核。 9. 教师可通过本系统的示教功能，进行推拿手法的信息化教学。 10. 系统自动生成推拿手法的数据统计，教师可查看学生考核数据，成绩统计分析等。 11. 教师可设置系统评分和教师评分的权重，评分自由、灵活。 12. 成绩统计页可导出、打印、保存。 ▲13.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 (需提供专属设备二维码截图) (1) 参训人员无需安装客户端，微信扫码即可开启项目训练，可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参与训练，训练后数据自动记录到设备管理平台。 (2) 系统实时精准记录训练人员、对应设备、项目及训练起止时间。 (3) 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4) 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5) 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6)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7) 支持 AI 自动生成多维度使用分析报告，不少于人员、设备、项目三大核心维度。
26.	手部训练+足部反射区+耳穴模型	主要功能： 用于手部训练、足部反射区，认识耳穴模型。 技术要求： 手部模型、足部反射区模型、耳穴模型 选用 PVC 硬胶(空心)、经久耐老化
27.	经络穴位模型	主要功能： 用于认识经络穴位模型。 技术要求： 1. 身高不小于 170cm； 2. 经络穴位精准，涵盖穴位全面
28.	中医理疗学习套装	主要功能：

		满足 40 人教学需求。使用方便、安全、大小合适、符合治疗需要。 技术要求： 医养生挂画一套；火罐 10 套；缝合练习套装 10 套；火山能量石 spa 热石 10 套；刮痧板 40 个；艾灸仪 40 个。
29.	★急救模拟训练及考核系统 5.0	主要功能： 系统可为院前、转运途中、院内急救场景提供急救模拟训练体验，涵盖 BLS（基础生命支持）、ALS（高级生命支持）、ACLS（高级心脏生命支持）训练内容。 技术要求： 1. 模拟成年男性全身人，解剖标志明显，可实现自主呼吸，具有完整且密闭的仿真气道结构，支持气管插管、面罩吸氧等气道辅助工具的使用。 2. 一条手臂支持静脉穿刺、采血、液体输注技能训练。在操作过程中止血带未结扎或位置错误，穿刺后无回血；操作正确，穿刺后可见回血，松开止血带，可进行输液、采血；如未松开止血带，液体无法输入。整个过程中，无需外接血袋或其他辅助装置，即可完成各项操作流程。（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块一体化设计，采用磁吸固定，可免工具快速更换。可进行三角肌肌肉注射，可注入真实液体。（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3. 一侧手臂可进行血压测量操作，支持使用临床真实血压计和听诊器，无需改装，收缩压、舒张压数值可通过软件设置。（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4. 双侧颈动脉可在程序控制下自主搏动，系统可检测学员触诊脉搏动作、次数，并记录在日志中。 5. 瞳孔可在程序控制下模拟正常、散大、缩小三个状态，可进行直接对光反射和间接对光反射检查，系统可检测对光反射检查操作并记录在日志中。 6. 可在程序控制下模拟口唇苍白、紫绀。 7. 配备真实且不经任何改装的血氧饱和度检测仪，可检测的数据包括血氧饱和度、心率数值等。系统可检查血氧夹是否佩戴，检测数值随患者病情演变而变化，支持使用真实监护仪的血氧探头进行检测。 8. 额头有胸外按压指示灯带，以灯带颜色的改

		变反映按压深度质量。灯带闪烁频率可反映胸外按压的实时频率，以不同灯带颜色实时改变展示正确、过浅、过深的按压深度，可通过软件控制开启或关闭。（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9. 可连接真实 5 导联监护仪，可显示的心电波形包括多种心电波形。 10. 可使用临床真实除颤仪进行电除颤操作，系统可检测除颤极性、能量、次数。 11. 支持使用真实 AED 进行自动除颤放电操作，系统可检测除颤能量、次数。 12. 具有模拟监护仪界面，可实时显示模拟病人的生命体征波形及数据；具有虚拟除颤仪界面，可调节除颤参数。（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13. 配备真实且不经任何改装的血氧饱和度检测仪，可检测的数据至少包括血氧饱和度、心率数值。系统可检查血氧夹是否佩戴，检测数值随患者病情演变而变化。（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14. 支持多台模拟人组网使用，实现学生机设备同时在线训练考核，实时监测 CPR 数据和训练日志，并可控制生命体征表现。支持全流程视频示教，向联网学生机设备推送实时示教视频，便于教学指导和操作展示。 日志能完整记录考核过程中所有学员的操作情况。
30.	包扎训练平台 2.0	主要功能： 专注于创伤急救中包扎技能教学与实训的专业化工具，通过模拟真实创伤场景、规范操作引导及实时反馈，帮助使用者掌握不同部位、不同伤情的包扎方法 技术要求： 1. 模拟成年上半身，体表标志明显。 2. 右臂为全肢，肩、肘关节可活动，可摆成上肢的功能位置。右手食指为断指，左臂为肘上截肢，可进行残肢的包扎练习。 3. 可进行锁骨、前臂、肱骨骨折的固定操作。 4. 在此模型的各个部位上可完成多种绷带包扎训练，包括：环形、斜形、螺旋形包扎、螺旋形反折、8 字、回返包扎。 5. 可完成头、颈、眼、耳、下颌、乳房等部位的三角巾包扎。 6. 可进行胸部多头带包扎。

		7. 配套个性化评分 APP (1) 评分 APP 功能包括学生身份认证、在线评分、离线上传、评分分享至微信、成绩统计下载等。可以通过扫描身份证, 获取学生姓名和学号(身份证号); 支持拍照获取学生头像。 (2) 具有离线评分功能, 支持考官手写签名。断网后依然可以进行评分, 网络恢复后系统自动上传考试数据。学生成绩可以网页形式分享到微信里, 让学生及时了解自己的考试成绩及各细则项分数情况。 (3) 支持以评分表为单位, 将评分表中的所有学生的成绩汇总以 Excel 格式, 通过微信方式导出。
31.	交互式止血训练手臂	主要功能: 专注于止血技能教学与实训的专业化工具, 通过模拟真实止血场景、规范操作引导及实时反馈, 帮助使用者掌握不同部位、不同伤情的止血方法。 技术要求: 1. 模拟成人创伤手臂; 2. 配有模拟血液, 可模拟真实的大动脉出血并可触摸到桡动脉搏动, 配套系统可控制大、中、小三种出血速度; 3. 可练习止血带加压包扎止血, 给予压力的大小决定不同的止血效果且出血速度及远端动脉频率会有相应的动态演变过程; 4. 逼真的人体手臂模型, 可练习受伤后对病人进行紧急止血施救技术, 以争取救援时间。 5. 实时动态显示止血压力值, 可检测 0—350mmhg 的止血压力; 止血压力检测误差 $\leq 2\text{mmHg}$; ▲6.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 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需提供专属设备二维码截图) (1) 参训人员无需安装客户端, 微信扫码即可开启项目训练, 可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参与训练, 训练后数据自动记录到设备管理平台。 (2) 系统实时精准记录训练人员、对应设备、项目及训练起止时间。 (3) 当设备被占用时候, 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4) 支持个人训练模式: 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5) 支持小组训练模式: 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6)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7) 支持 AI 自动生成多维度使用分析报告,不少于人员、设备、项目三大核心维度。 控制主机 1 套:控制主机参数能效等级;二级能效。硬盘容量不低于 1T 处理器内存频率不低于 3200MHz;插槽数量 1 个;USB-C 接口雷电/USB4 接口;显卡型号集成显卡;电池容量 45Wh;屏幕刷新率不低于 60Hz;屏幕色域 100%SRGB;屏幕比例 16:9;产品形态翻转;显卡 intel 核显;内存容量不低于 32GB;无线网卡双天线 Wi-Fi 6;最大支持容量不低于 32GB;摄像头类型人脸识别;屏幕尺寸不低于 14 英寸;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32.	交互式止血训练腿	主要功能: 专注于止血技能教学与实训的专业化工具,通过模拟真实止血场景、规范操作引导及实时反馈,帮助使用者掌握不同部位、不同伤情的止血方法。 技术要求: 1. 模拟成人创伤大腿; 2. 配有模拟血液,可模拟真实的大动脉出血并可触摸到足背动脉搏动,配套系统可控制大、中、小三种出血速度; 3. 可练习止血带加压包扎止血,给予压力的大小决定不同的止血效果且出血速度及远端动脉频率会有相应的动态演变过程; 4. 逼真的人体腿部模型,可练习受伤后对病人进行紧急止血施救技术,以争取救援时间。 5. 实时动态显示止血压力值,可检测 0—350mmhg 的止血压力;止血压力检测误差 $\leq 2\text{mmHg}$; ▲6.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需提供专属设备二维码截图) (1) 参训人员无需安装客户端,微信扫码即可开启项目训练,可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参与训练,训练后数据自动记录到设备管理平台。 (2) 系统实时精准记录训练人员、对应设备、项目及训练起止时间。 (3) 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4) 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5) 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

		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6)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7) 支持 AI 自动生成多维度使用分析报告,不少于人员、设备、项目三大核心维度。
33.	成人指压止血模型	主要功能: 专注于止血技能教学与实训的专业化工具,通过模拟真实止血场景、规范操作引导及实时反馈,帮助使用者掌握不同部位、不同伤情的止血方法。 技术要求: 1. 由半身模型人和控制面板构成,通过闪烁红光可模拟人体头部出血; 2. 模型具有头部五个部位(面动脉、颞浅动脉、耳后动脉、枕动脉、颈动脉)出血; 3. 按压力度可进行独立标定,可设置止血时间与出血量,可一键恢复出厂默认值; 4. 可选择出血部位并同步看到不同按压力度下血流快慢的闪烁信号; 5. 能模拟出血及动脉搏动,并显示按压力度,脉搏频率通过失血量的变化而变化; 6. 具有实时的失血量与操作时间的显示,自动判断止血是否成功并有可视化提示。 7. 配套个性化评分 APP (1) 评分 APP 功能包括学生身份认证、在线评分、离线上传、评分分享至微信、成绩统计下载等。可以通过扫描身份证,获取学生姓名和学号(身份证号);支持拍照获取学生头像。 (2) 具有离线评分功能,支持考官手写签名。断网后依然可以进行评分,网络恢复后系统自动上传考试数据。学生成绩可以网页形式分享到微信里,让学生及时了解自己的考试成绩及各细则项分数情况。 (3) 支持以评分表为单位,将评分表中的所有学生的成绩汇总以 Excel 格式,通过微信方式导出。
34.	移动交互式血压测量训练及考核系统	主要功能: 针对血压测量技能教学、实操训练和标准化考核设计的专业化工具,结合便携性与交互技术,帮助使用者掌握规范的血压测量流程 技术要求: 1. 系统由控制主机: 控制主机参数: 主机参数: 屏幕比例 16:10 ; 能效等级: 一

		级能效；运行内存：不低于 12GB 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2.3-2.7K；屏幕尺寸：不低于 12.1 英寸；扬声器配置：不少于 6 扬声器 存储容量不低于 256GB； 前置摄像头像素不低于：800W；分辨率不低于 2560*1600；网络类型 WiFi 版； 屏幕大小 12-12.9 英寸；屏幕类型 LCD 后置摄像头像素：不低于 800W 成年人左手臂、血压计和听诊器组成，可进行收缩压、舒张压、脉搏频率及脉搏强弱的自由设置，也可随机设置。 2. 血压测量有明显的柯氏音，柯氏音由脉搏搏动产生，非扬声器播出。 3. 自主显示血压测量袖带的位置，实时显示水银柱下降的速度及水银柱下降的速度最大值。 4. 可手动输入考号、场次号，场次号不改变就默认上次输入，在成绩单上打印出考生号和场次号，方便大批量考生考试使用。 5. 考试结束后可打印成绩单，成绩单显示考生的考号、场次、时间、心率、血压、脉搏检查、袖带位置及汞柱下降速率。 6. 手臂与控制系统采用蓝牙无线连接方便操作。 7. 操作时间还剩 1 分钟时，有“滴”的语音提示。 8. 模型可触及肱动脉与桡动脉搏动，肱动脉与桡动脉仿真人体脉搏，脉搏搏动强度根据手指按压力度变化反馈，指压越重，脉搏越强。系统可检测有无按压检测脉搏，按压检测位置是否正确。 9. 模型内置锂电池和蓝牙收发硬件，模型和平板电脑无线连接，方便平板电脑监测模型数据。 10. 模型内置精密气压传感器，可精确检测血压计汞柱高度，精度 1mmHg。 11. 采用压力传感器与光敏传感器结合的方式显示袖带位置。可以侦测袖带靠上还是靠下，或者适中，同时记录在成绩单中。 12. 软件由四个模块组成：理论学习、训练模式、考核模式和成绩单 13. 设有试题库，导师可自由选择试题进行考核，题库可自行添加、修改和删减 14. 内嵌理论知识学习和视频讲解，能让学生快速掌握知识要点。 15. 教师端可进行设置考核试题的数量、考核时间、物品选用、视频的导入和评分标准的修改，
--	--	--

	学生端则不能修改。 16. 学生可绑定教师端，同一个教师可查看其绑定下的所有学生的成绩，了解每个学生的练习情况。 17. 软件自带考核评分标准，导师可在平板上进行评分操作，也可自行设置评分标准，评分标准包含操作前准备、操作中及操作后的效果评价。 18. 软件内嵌入使用帮助，以确保使用者掌握软件操作方法。 19. 训练模式下有适应症、禁忌症和物品准备等选项供学员选择训练，让学员更进一步了解本次操作的目的是和所用到的物品，选择的对错可在系统设置中提前设定，导师可根据考核要求进行相应修改。 20. 考核模式具有打分系统，成绩单可保存、打印、查看历史成绩 21. 打印成绩单可根据系统时间，打印出考核的时间，方便时间追溯。 22. 可设置倒计时时间，根据需求设置不同的倒计时。 23. 软件可以一键给模型随机设置不同收缩压和舒张压，方便给每个考生设置不同的血压数值。 24. 软件可给模型设置不同的心率值，可触及不同的频率的脉搏搏动。 25 软件计算汞柱在下降过程中的变化速率，用于判断考生的操作手法，并打印在成绩单上。 26. 软件可以记录有无检查脉搏的动作，可以检测记录袖带位置是否合适。 27. 软件可以校准汞柱的零位点，在不同的经纬度和海拔高度都可以校准后使用。 ▲28.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 （需提供专属设备二维码截图） （1）参训人员无需安装客户端，微信扫码即可开启项目训练，可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参与训练，训练后数据自动记录到设备管理平台。 （2）系统实时精准记录训练人员、对应设备、项目及训练起止时间。 （3）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4）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5）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
--	--

		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6)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员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7) 支持 AI 自动生成多维度使用分析报告,不少于人员、设备、项目三大核心维度。
35.	移动交互式男性导尿训练及考核系统	主要功能: 针对男性导尿训练技能教学、实操训练和标准化考核设计的专业化工具,结合便携性与交互技术,帮助使用者掌握规范的男性导尿训练流程 技术要求: 1. 系统由控制主机: 控制主机参数: 主机参数: 屏幕比例 16:10 ; 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 运行内存不低于 12GB 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2.3-2.7K; 屏幕尺寸: 12.1 英寸; 扬声器配置: 不少于 6 扬声器 存储容量不低于 256GB; 产品尺寸: 前置摄像头像素不低于: 800W; 分辨率不低于 2560*1600; 网络类型 WiFi 版; 屏幕大小 12-12.9 英寸; 屏幕类型 LCD 后置摄像头像素不低于 800W 和男性导尿模型组成,模型仿真成人大小,可摆放常规导尿操作体位。 ▲2. 男性阴茎形象逼真、手感真实,进行导尿操作时可抬起 60 度角位,方便导尿管的插入。有柔软的包皮结构包裹部分龟头,可将包皮向后推,暴露尿道口及冠状沟。(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3. 实时侦测导尿管插入尿道的深度,精度为 5MM,软件界面实时显示插入尿道的部位,当导尿管插入膀胱时有模拟尿液流出。 4. 可进行留置导尿的示教、练习,反复练习导尿操作,可对膀胱进行冲洗。 5. 模型两大腿外置有可更换的肌肉注射模块,可练习肌内注射操作。 6. 采用安卓系统,模型内置锂电池,采用无线蓝牙连接。平板电脑可扫描二维码连接模型,也可手动连接蓝牙名称进行连接,支持教师端、学生端登录,可注册多个教师端和学生端。学生端可选择不同的指导老师,方便班级学员管理。 7. 软件由四个模块组成: 理论学习、训练模式、考核模式和成绩单

		8. 设有试题库，导师可自由选择试题进行考核，题库可自行添加、修改和删减 9. 内嵌理论知识学习和视频讲解，能让学生快速掌握知识要点。 10. 教师端可进行设置考核试题的数量、考核时间、物品选用、视频的导入和评分标准的修改，学生端则不能修改。 11. 学生可绑定教师端，同一个教师可查看其绑定下的所有学生的成绩，了解每个学生的练习情况。 12. 软件自带考核评分标准，导师可在平板上进行评分操作，也可自行设置评分标准，评分标准包含操作前准备、操作中及操作后的效果评价。 13. 软件内嵌入使用帮助，以确保使用者掌握软件操作方法。 ▲14. 软件带有模型实训功能，进入软件后，计时开始。三维图形显示操作的标准体位，可一键切换至少 3 种观察角度，实现三维体位的同步变换。（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15. 当进行导尿操作时，软件实时监测导尿管插入尿道的深度，同时动画显示导尿管在尿道的位置，到达膀胱后有动态的模拟尿液流出演示，同时模型上也有模拟尿液的流出，更贴近临床操作。 16. 训练模式下有适应症、禁忌症和物品准备等选项供学员选择训练，让学员更进一步了解本次操作的目的和所用到的物品，选择的对错可在系统设置中提前设定，导师可根据考核要求进行相应修改。 17. 考核模式具有打分系统，成绩单可保存、打印、查看历史成绩。 ▲18.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需提供专属设备二维码截图） （1）参训人员无需安装客户端，微信扫码即可开启项目训练，可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参与训练，训练后数据自动记录到设备管理平台。 （2）系统实时精准记录训练人员、对应设备、项目及训练起止时间。 （3）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4）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5）支持小组训练模式：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
--	--	---

		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6) 训练后,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7) 支持 AI 自动生成多维度使用分析报告,不少于人员、设备、项目三大核心维度。
36.	移动交互式女性导尿训练及考核系统	主要功能: 针对女性导尿训练技能教学、实操训练和标准化考核设计的专业化工具,结合便携性与交互技术,帮助使用者掌握规范的女性导尿训练流程 技术要求: 1. 系统由控制主机 控制主机参数: 主机参数: 屏幕比例 16:10 ; 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 运行内存不低于 12GB 屏幕分辨率: 2.3-2.7K; 屏幕尺寸不低于 12.1 英寸; 扬声器配置: 不少于 6 扬声器 存储容量不低于 256GB; 前置摄像头像素不低于 800W; 分辨率不低于 2560*1600; 网络类型 WiFi 版; 屏幕大小 12-12.9 英寸; 屏幕类型 LCD 后置摄像头像素不低于: 800W 女性导尿模型组成,模型仿真成人人大小,可摆放常规导尿操作体位。 2. 女性外阴部形象逼真,小阴唇自然闭合且可分开显露阴蒂、尿道口和阴道口,尿道口呈自然闭合状态,阴道口明显可见,尿道粗、短、直,约 3-5cm。 3. 实时侦测导尿管插入尿道的深度,精度为 5MM,软件界面实时显示插入尿道的部位,当导尿管插入膀胱时有模拟尿液流出。 4. 可进行留置导尿的示教、练习,反复练习导尿操作,可对膀胱进行冲洗。 5. 模型两大腿外置有可更换的肌肉注射模块,可练习肌内注射操作。 6. 采用安卓系统,模型内置锂电池,采用无线蓝牙连接。平板电脑可扫描二维码连接模型,也可手动连接蓝牙名称进行连接,支持教师端、学生端登录,可注册多个教师端和学生端。学生端可选择不同的指导老师,方便班级学员管理。 7. 软件由四个模块组成: 理论学习、训练模式、考核模式和成绩单 8. 设有试题库,导师可自由选择试题进行考核,

		题库可自行添加、修改和删减 9. 内嵌理论知识学习和视频讲解，能让学生快速掌握知识要点。 10. 教师端可进行设置考核试题的数量、考核时间、物品选用、视频的导入和评分标准的修改，学生端则不能修改。 11. 学生可绑定教师端，同一个教师可查看其绑定下的所有学生的成绩，了解每个学生的练习情况。 12. 软件自带考核评分标准，导师可在平板上进行评分操作，也可自行设置评分标准，评分标准包含操作前准备、操作中及操作后的效果评价。 13. 软件内嵌入使用帮助，以确保使用者掌握软件操作方法。 ▲14. 软件带有操作提示，可互动实现 2 次消毒流程，模拟消毒过程。三维动画细腻展现插管和固定尿管的过程。（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15. 软件带有模型实训功能，进入软件后，计时开始。三维图形显示操作的标准体位，可一键切换至少 3 种三维观察角度，实现三维体位的同步变换。（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16. 当进行导尿操作时，软件实时监测导尿管插入尿道的深度和误入阴道的操作，同时动画显示导尿管在尿道的位置，到达膀胱后有动态的模拟尿液流出演示，同时模型上也有模拟尿液的流出，更贴近临床操作。 17. 训练模式下有适应症、禁忌症和物品准备等选项供学员选择训练，让学员更进一步了解本次操作的目的和所用到的物品，选择的对错可在系统设置中提前设定，导师可根据考核要求进行相应修改。 18. 考核模式具有打分系统，成绩单可保存、打印、查看历史成绩。 ▲19.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 （需提供专属设备二维码截图） （1）参训人员无需安装客户端，微信扫码即可开启项目训练，可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参与训练，训练后数据自动记录到设备管理平台。 （2）系统实时精准记录训练人员、对应设备、项目及训练起止时间。 （3）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	--	---

		(4) 支持个人训练模式: 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5) 支持小组训练模式: 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6) 训练后, 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 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7) 支持 AI 自动生成多维度使用分析报告, 不少于人员、设备、项目三大核心维度。
37.	移动交互式灌肠训练及考核系统	主要功能: 移动交互式灌肠训练及考核系统是面向护理、医学等专业的便携式实训工具, 旨在通过数字化、交互式技术提升灌肠操作的教学效果和考核标准化。其核心功能围绕 “训练仿真化、交互即时化、考核标准化、学习移动化” 设计。 技术要求: 1. 系统由控制主机: 控制主机参数: 主机参数: 屏幕比例 16:10 ; 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 运行内存不低于 12GB 屏幕分辨率: 2.3-2.7K; 屏幕尺寸不低于 12.1 英寸; 扬声器配置: 不少于 6 扬声器 存储容量不低于 256GB; 前置摄像头像素不低于 800W; 分辨率不低于 2560*1600; 网络类型 WiFi 版; 屏幕大小 12-12.9 英寸; 屏幕类型 LCD 后置摄像头像素不低于: 800W 和灌肠模型组成, 模型仿真成人人大小, 常规灌肠操作体位: 左侧卧位。 2. 具有肛门、模拟肛柱及直肠等结构, 在插管过程中有真实的阻滞感, 内部结构设计合理, 灌入的液体不会从肛门处逆流。 3. 实时侦测肛肠管插入的深度, 软件界面实时显示插入肛肠的部位, 反复练习保留灌肠和不保留灌肠, 真实的灌入液体, 并可从专用管道排出。 4. 采用安卓系统, 模型内置锂电池, 采用无线蓝牙连接。平板电脑可扫描二维码连接模型, 也可手动连接蓝牙名称进行连接, 支持教师端、学生端登录, 可注册多个教师端和学生端。学生端可选择不同的指导老师, 方便班级学员管理。 5. 软件由四个模块组成: 理论学习、训练模式、考核模式和成绩单 6. 设有试题库, 导师可自由选择试题进行考核,

		题库可自行添加、修改和删减 7. 内嵌理论知识学习和视频讲解，能让学生快速掌握知识要点。 8. 教师端可进行设置考核试题的数量、考核时间、物品选用、视频的导入和评分标准的修改，学生端则不能修改。 9. 学生可绑定教师端，同一个教师可查看其绑定下的所有学生的成绩，了解每个学生的练习情况。 10. 软件自带考核评分标准，导师可在平板上进行评分操作，也可自行设置评分标准，评分标准包含操作前准备、操作中及操作后的效果评价。 11. 软件内嵌入使用帮助，以确保使用者掌握软件操作方法。 12. 当进行灌肠操作时，软件实时监测肛肠管插入肛肠的深度，同时动画显示肛肠管在肛肠的位置。 13. 交互式软件强制进行完整的流程训练，可在虚拟场景内操作，置入灌肠管后，可选择灌肠袋的高度。能实时显示扣分情况。（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14. 软件带有模型实训功能，进入软件后，计时开始。三维图形显示操作的标准体位，可一键切换至少三种观察角度，实现三维体位的同步变换。（需提供体现功能的截图或照片） 15. 训练模式下有适应症、禁忌症和物品准备等选项供学员选择训练，让学员更进一步了解本次操作的目的是和所用到的物品，选择的对错可在系统设置中提前设定，导师可根据考核要求进行相应修改。 16. 考核模式具有打分系统，成绩单可保存、打印、查看历史成绩。 ▲17. 模型配置专属设备二维码及设备管理平台，对模型及训练进行精准管理和数据统计。（需提供专属设备二维码截图） （1）参训人员无需安装客户端，微信扫码即可开启项目训练，可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参与训练，训练后数据自动记录到设备管理平台。 （2）系统实时精准记录训练人员、对应设备、项目及训练起止时间。 （3）当设备被占用时候，智能显示剩余时间。 （4）支持个人训练模式：个人训练可自定义设置训练时长；
--	--	--

		(5) 支持小组训练模式: 小组训练支持组长创建团队、成员快捷加入功能。 (6) 训练后, 可邀请其他人对训练过程进行评价和评分, 系统自动关联记录考评数据。 (7) 支持 AI 自动生成多维度使用分析报告, 不少于人员、设备、项目三大核心维度。
38.	海姆立克操作仿真套装	主要功能: 模拟海姆立克急救法对老人进行急救。 技术要求: 1. 本产品由海姆立克操作外套、模拟气囊、模拟异物组成。 2. 模拟成人异物阻塞, 通过海姆立克操作可将异物取出。 3. 可穿戴在 SP 身上, 也可以穿戴在模拟人身上。
39.	肩梯	主要功能: 主要用于老年人康复训练。 技术要求: 1. 规格不小于: 60cm×10cm×122cm; 2. 高度可调节; 3. 垂直方向额定载荷≥10kg; 4. 支架为优质钢材; 5. 梯级块为优质塑料模具一次成型或木质阶梯
40.	步行训练用倾斜板	主要功能: 主要用于老年人步行训练。 技术要求: 1, 规格不小于: 200cm×85cm× 35cm; 2. 阶梯为抽拉式 3. 阶梯额定载荷≥135kg 4. 表面铺材防滑
41.	口肌训练器	主要功能: 主要用于老年人口腔功能训练。 技术要求: 手动, 医用材质。
42.	呼吸训练器	主要功能: 主要用于老年人呼吸功能训练。 技术要求: 1. 有多档位调节的吹气阀和吸气阀; 2. 交流气缸精准气流动力学; 3. PVC 材质医用通气管和可拆卸吹嘴
43.	吸痰器	主要功能: 主要用于老年人吸痰照护功能训练。 技术要求: 1. 电压: AC220V; 2. 负压值: ≥0.055MPa;

		3. 抽气速率：≥10L/min
44.	适老化地胶	主要功能： 主要用于实训室防滑及照护训练使用，模拟真实工作场景。 技术要求： 适用于老人行动，防水防滑，清洁便利，不易变形，环保材料，表层地胶不低于 1mm 厚度
45.	课程资源建设	主要功能： 主要用于相关课程的教学资源，满足数字化教学需求。 技术要求： - 智慧康养课程涵盖老年健康监测、智能康复设备操作、心理健康干预、慢性病智慧管理等多个专业领域，需要微课制作 60 个课件，微课每个课件时长控制≤10 分钟，二维动画 20 个课件，时长 2-3 分钟。适配微课教学场景 - 微课需采用高清特写拍摄、二维动画拆解等技术、数字人形象定制，语音合成，生成符合康养教学的高质量语音。 - 教学内容设计：依据《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专业教学标准》，拆分核心内容（如老人照护、应急处理）；内容匹配：设计 “数字人动作 + 语音” - 针对具体知识点标注关联细节（如 “噎食急救” 需关联 “吞咽功能评估”，标注 “评估为急救前置步骤，），适配数字人课件（关联知识点需同步呈现 / 演示） - 文本与字幕：课件字幕文本需与旁白语音完全一致，无偏差、无遗漏；专业术语无错别字、无歧义，表述规范，符合养老专业标准；口语化表达适当优化，兼顾专业性与易懂性，避免过于口语化或生硬晦涩；字幕字体清晰、大小适中，颜色与画面对比明显，便于学生观看，字幕出现与消失时间与语音同步。 - 通过原创动态图形制作、智能图文融合及成熟后期合成技术，将专业知识转化为沉浸式视听体验 - 确保内容的医学严谨性，制作过程中需邀请康养领域老师或者专家参与脚本审核、镜头指导 - 课程内容包扣但不限于：《老年人心理学》《老年人心理护理》《老年人能力评估》《老年人应急救护》课程做为授课教材。

46.	虚拟仿真课程资源建设	主要功能： 养老专业教学场景，开发与之配套的仿真模拟教学课程，实现高仿真场景还原与沉浸式实训，多维度满足院校养老专业实训教学要求，帮助学生熟练掌握核心操作技能，提升实训效果，对接行业岗位需求。 技术要求： 适合高仿真场景还原与沉浸式实训，具体包括： 1. 适配教学场景按照真实实景 1: 1 还原；15 个交互式动画课件，每个动画时长控制在 2-3 分钟。 2. 采用虚拟现实、影视动画、互动程序开发等技术进行数字化处理，形象生动的护理过程中的要点。 3. 教学大纲要求掌握的知识要点精心设计融入其中，操作时有注意要点、设置考察陷阱，考核学生对操作的掌握程度。 4. 软件强制按照标准流程操作，软件实训过程包括每项护理操作的全部主要进程，各进程可根据教学及实训需要进行任意切换。 5. 数字化处理：影视动画、互动程序开发等技术对场景、操作流程进行数字化处理，清晰呈现护理过程中的核心要点、操作细节，画面生动形象、细节饱满；虚拟场景交互流畅，无卡顿、无延迟，确保沉浸式实训体验；结合三维动画技术，还原设备操作、护理流程的细节，提升实训的直观性。 课件含盖但不限于：老年人能力评估，老年人安全照护，居家照护训练 6. 交互性：具备良好的交互性，操作简单、便捷，适配学生操作习惯，支持鼠标、键盘等多种操作方式，操作反馈及时、准确
-----	------------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合同模板)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货物名称: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_____ (买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
需 _____ (货物名称) 经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 以 _____
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_____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_____ (卖方)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_____

数量：_____

货物的质量约定：

交货期：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_____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本合同签订后 14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80%，款项支付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开具后十日内付款；标的物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4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款项支付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开具后十日内付款。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5 % (货

物服务 5%) 履约保证金, 货物经验收合格后, 履约保证金自动转成质量保证金, 12 个月后无息退还。

缺陷责任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期限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届满, 乙方已全面履行保修义务、无遗留质量争议且无应扣款项的, 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退还申请后 14 个工作日内, 将质量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缺陷责任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未按约定维修、更换或承担相关费用的, 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费用, 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5、本合同的供货时间及供货地点

供货时间: _____

供货地点: _____

6、违约责任约定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 _____

卖 方: _____

名 称: (印章)

名 称: (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4 “货物”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的货物。
-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货物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的中标人。
-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供货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 2.1 提交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权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第七章“合同特殊条款”。

5 技术资料

5.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15天之内, 卖方应将服务手册寄给买方。

5.2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 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6 检验和验收

6.1 在服务前, 中标人应对服务需求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并出具证明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6.2 服务完成后, 买方应在10日内组织验收, 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签署验收意见。

6.3 买方有在服务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 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7 索赔

6.1 如果服务内容与合同不符, 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承担的除外)。

6.2 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 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6.2.1 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服务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款期, 但卖方同意退款, 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 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6.2.2 根据服务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 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 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6.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天内, 卖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7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 按照本合同第 6.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7 延迟服务

- 7.1 卖方应按照“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提供服务。
- 7.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服务，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 7.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服务时间。

8 违约赔偿

- 8.1 除合同第9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未提供服务交付价的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10%。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9 不可抗力

- 9.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9.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7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 9.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7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0 税费

- 10.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2 合同争议的解决

- 12.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买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2.2 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3 违约解除合同

- 13.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 13.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买方可以解除合同；
- 13.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 13.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 13.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 13.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 13.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 13.2 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4 破产终止合同

- 14.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 转让和分包

- 15.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 15.2 除非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卖方不得分包。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卖方保证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

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对分包内容的质量向买方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如投标文件无明确分包，卖方分包，则在支付最后款项中买方扣除 10% 的卖方违约责任。

16 合同修改

- 16.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7 通知

- 17.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8 计量单位

- 18.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9 适用法律

- 19.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0 履约保证金

- 20.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
- 2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 20.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提交：
买方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保函。
- 20.4 履约保证金保函在最终验收合格前应完全有效，最终验收合格后一年内退还。

21 合同生效和其它

- 21.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 21.2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和卖方各执_____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当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第一条 委托事项及内容

第三条 委托事项完成期限

第四条 委托事项履行地点

第五条 委托报酬及支付方式

1、_____

2、_____

第六条 履约担保

1、_____

3、_____

4、_____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5、_____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2、_____

7、_____

第九条 项目管理小组及技术人员要求

1、 _____

2、 _____

第十一条 保密义务

2、 _____

4、 _____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1、 _____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2）、 _____

2（1）、 _____

2（2）、 _____

2（3）、 _____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第十六条 其他

3、 _____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格式示例：适用于投报总价的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格式示例一，适用于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